

证券代码：002427

证券简称：尤夫股份

公告编号：2017-126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第四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工会于 2017 年 11 月 15 日召开了 2017 年第四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通过，选举李跃平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李跃平先生简历：李跃平：男，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曾就职于浙江省湖州市康山煤矿职工子弟学校、浙江菱化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1 年 9 月加入公司，先后在公司人力资源部、综合管理部、体系部任职，现任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体系管理部部长；2017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截至目前，李跃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的选举和任职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11 月 15 日